

证券代码：300088

证券简称：长信科技

公告编号：2021-016

芜湖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454,807,763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长信科技	股票代码	30008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伟达	张唱弛	
办公地址	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芜湖片区汽经二路以东	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芜湖片区汽经二路以东	
传真	0553-5843520	0553-5843520	
电话	0553-2398888	0553-2398888-6102	
电子信箱	wdchen@tokengroup.com	chchzhang@tokengroup.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经过多年的持续优化布局，公司在汽车电子、超薄液晶显示面板、消费电子等业务领域的龙头地位确立并进一步巩固。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板块具体如下：

1、汽车电子业务板块：公司在该业务板块布局早、先发优势明显、产业链齐全、客户高端。业务既涵盖为客户提供车载Sensor、车载触控模组、车载盖板、车载显示模组等关键元器件；同时也为客户提供仪表盘模组、后视镜模组及中控屏模组等车载触显一体化模组封装业务。客户覆盖日系、欧系、美系、德系品牌车商，特别是车载中控屏模组业务在国际、国内高端新能源智能电动车客户供应链体系中占据重要地位。

2、超薄液晶显示面板业务板块：公司减薄业务规模雄居国内首位，市占率高，一直服务于国际、国

内最高端客户群体，凭借高稳定性、高良率和成本优势赢得Sharp、LGD、BOE的一致认可，上述三家面板巨头均是全球顶尖智能电子产品领导者A公司（其NB和PAD产品）所用面板的供应商。公司已于2016年通过Sharp成功打入A公司NB&PAD的供应链，成为国内唯一通过A公司认证的减薄业务供应商。公司减薄业务客户群涵盖京东方、天马、华星光电、中电熊猫，夏普、LG、群创、友达等国内外知名面板客户。伴随着可折叠手机的推出和逐步渗透，减薄不断应用于新场景UTG和车载业务，更具有盈利性和经济效益。

3、消费电子业务板块：涵盖以全面屏为主的高端LCD手机触控显示模组业务、智能可穿戴模组和柔性OLED可穿戴触控显示模组业务、高端Notebook、Pad模组及其全贴合业务。公司在专业模组代工行业领先地位突出，核心及关键技术护城河宽，盈利能力强，可持续性好，客户知名高端、产品中高端份额高。

①**高端LCD手机全面屏触控显示模组业务：**与知名手机终端客户群一起致力于全面屏技术的更新迭代，引领模组行业开启刘海屏、滴水屏、单盲孔屏、双盲孔屏的技术递进之路。客户群包括OPPO、VIVO、华为、小米、SHARP等。

②**可穿戴显示模组业务：**通过在LCD全面屏模组领域所积累的设备、技术、工艺及人才优势，公司潜心制造，在可穿戴模组领域已成为行业领导者。公司为国际前五大智能可穿戴终端客户（包括Sumsang、Fibit、华为、小米、华米）等提供一系列的中高端可穿戴产品。独供小天才Z系列、独供华为GT系列、独供小米旗舰手表，为OPPO提供第一款可穿戴手表及为以上客户群体提供更高世代产品。

③**柔性OLED智能穿戴业务：**为进一步向价值链中高端跃升，充分发挥柔性显示所具有的轻薄、可弯曲等优势，公司依托在可穿戴显示模组的成熟经验，成功掌握了柔性OLED模组封装的核心技术，目前已实现向北美消费电子巨头批量出货多种高世代柔性OLED可穿戴显示模组，并且积极开发国内柔性OLED柔性可穿戴客户，将有力地保障柔性OLED业务的持续性及盈利性。

④**高端NB、PAD模组业务：**通过在手机和可穿戴显示模组所确定的技术优势及客户优势，积极拓展与国内顶尖电子客户群体的合作深度及广度，为联想、华硕、华为提供多种高端NB、PAD模组业务。

4、ITO导电玻璃板块：作为公司传统业务的发展基石，产品通用性好，库存风险低。现有业务牢牢占据行业高端市场，连续多年保持行业市场占有率、产销规模、盈利能力首位。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经营模式及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等未发生重大变化。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
营业收入	6,843,956,121.41	6,023,777,582.46	13.62%	9,614,875,119.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34,231,659.93	845,436,642.81	-1.33%	712,021,433.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75,263,594.78	727,114,273.59	6.62%	411,146,120.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3,905,053.12	1,482,730,757.72	8.85%	753,469,401.2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	0.37	-8.11%	0.3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4	0.35	-2.86%	0.3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58%	16.09%	-3.51%	15.54%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 年末
资产总额	9,889,974,875.69	9,018,621,203.73	9.66%	9,324,564,985.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026,648,699.07	6,304,237,116.90	11.46%	4,856,675,033.94

说明：

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775,263,594.78 元，较上期增长 6.62%，如果不考虑比克事项的影响，2019 年、2020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分别为 862,863,793.40 元、928,188,704.78

元，2020 年将较上期增长 7.57%。比克事项的具体影响为，公司 2019 年度按规定将深圳市比克动力电池有限公司因未达业绩承诺而导致的补偿款 115,520,845.34 元确认为当期非经常性损益，2020 年度没有业绩补偿事项影响损益，而将对应该项长期股权投资所产生的减值 46,302,373.53 元、36,347,723.74 元分别计入 2019 年、2020 年经常性损益，以及该项长期股权投资所产生的投资收益-89,447,146.28 元、-116,577,386.26 元分别计入 2019 年、2020 年经常性损益。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348,956,788.18	1,760,674,629.73	1,880,672,227.14	1,853,652,476.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2,854,351.60	298,497,914.87	305,339,795.06	37,539,598.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4,260,026.17	274,280,152.85	297,918,179.84	18,805,235.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6,727,023.10	293,809,552.59	625,936,691.88	407,431,785.55

说明：

本报告期第四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18,805,235.92 元。如果不考虑比克事项的影响，本报告期第四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将达到 143,408,685.68 元，具体比克事项的影响为，本报告期第四季度公司按规定对深圳市比克动力电池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所产生的减值 36,347,723.74 元计入经常性损益，以及该项长期股权投资所产生的投资收益-88,255,726.02 元计入经常性损益。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1,92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3,72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芜湖铁元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06%	271,497,707	0			
新疆润丰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8.40%	206,132,018	0	质押	69,2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56%	38,221,694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13%	27,669,600	0			
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一	其他	0.70%	17,299,705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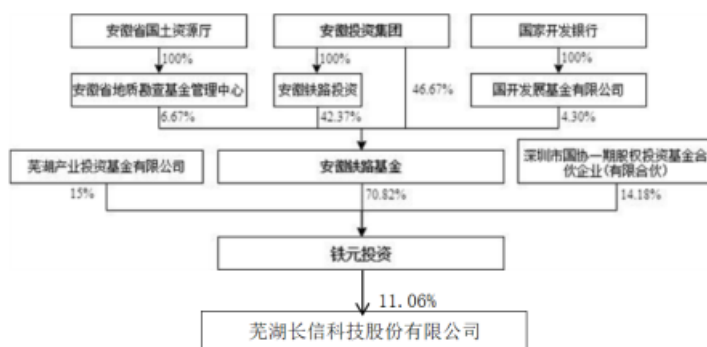
高毅晓峰 2 号致信基金						
高前文	境内自然人	0.66%	16,176,976	12,132,732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60%	14,750,761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6%	11,281,338	0		
陈奇	境内自然人	0.43%	10,657,296	10,657,19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2%	10,396,05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是

(1)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万元)	利率
芜湖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	长信转债	123022	2019 年 03 月 18 日	2025 年 03 月 18 日	25,691.57	0.60%

(2) 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2020年6月23日，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芜湖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体与相关债项2020年度跟踪评级报告》，对公司及本次可转债的信用等级评定均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根据规定，公司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上进行全文披露。

(3)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期变动率
资产负债率	27.68%	29.35%	-1.67%
EBITDA 全部债务比	164.81%	100.33%	64.48%
利息保障倍数	23.82	9.85	141.83%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团队紧紧围绕年初董事会确定的年度经营目标，依托全产业链优势，紧紧围绕汽车电子及超薄液晶显示面板业务、消费电子进行技术创新和业务拓展，在优势业务板块进一步拉高各项要素门槛、巩固优势地位；其次，强化风险管控导向，着力加强精细化管理程度，始终保持资产运营效率和资产质量继续领先行业；再者，加大在车载曲面盖板及触控显示模组和超薄柔性玻璃盖板、高端显示模组的投资力度，培育并形成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

报告期的主要工作如下：

(1) 各项主要经营指标完成情况

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684,395.61万元，同比增长13.62%，实现营业利润96,260.70万元，同比下降6.2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83,423.17万元，同比下降1.33%。收入增长系公司各业务板块均处于行业龙头、全产业链优势明显、同一客户多业务版块合作持续深化、产品出货量持续保持增长。净利润微降系公司对于比克动力权益性投资损失、对于比克动力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以及汇兑损失同比增加。

(2) 加强新冠肺炎疫情防范工作的落实和执行

在新冠肺炎疫情的大背景下，公司管理层和全体员工全力以赴、积极应对，圆满完成了疫情防控、复工复产、运营提升、业务拓展和重点项目落地交付等各项重要工作。目前疫情仍在局部地区出现，这充分体现了防疫工作的长期性和艰巨性，公司对此深刻认识、高度关注疫情变化。同时，公司在防护措施、防护监控、防护物资、防护政策、防护统筹等方面均已落实制度，形成体系，做到全面管控风险。

(3) 强化技术创新，充实研发力量，保持高强度投入，巩固行业技术领先性和先进性

公司的研发工作始终着眼于实际，牢记使命担当，坚持“四个面向”研发方向：即面向客户、面向生产经营、面向市场、面向未来。同时，强化研发部门和生产部门、市场部门的协同性，全力推进和确保新型液晶屏柔性OLED模组、Mini LED、Micro LED等新型液晶屏显示器技术研究和布局、车载曲面盖板及触控显示模组和超薄柔性玻璃盖板项目落地并尽快释放效益。

(4) 车载业务高强度的投入成果斐然，已成为公司重要的战略发展方向

公司在车载板块布局早、起点高，先发优势明显。目前，公司已经形成了完备的车载显示模组布局，覆盖车载 Sensor、车载触控模组、车载盖板、车载触显一体化模组等产品。公司一直将车载显示做为公司发展重要的战略方向，在各项资源的投入不遗余力，渡过了前期投入大、效益见效慢等各种困难，研发成果不断转入，后续增长强劲。为进一步拓展全球车载市场，公司将3D车载曲面盖板和车载炫彩显示等新技术不断推向市场，获得客户青睐，订单数量不断增加。后续公司将继续利用在车载触控显示领域成熟的生产设备经验，依托国内先进的前沿设备及材料资源，不断整合并开发出先进的生产工艺，通过Global计划在未来车载显示领域不断展现优势。为客户提供更高效、更有竞争力的方案及产品。

(5) UTG进展顺利，助力减薄业务持续发力

随着柔性OLED的成熟和应用，5G生态下移动终端未来将持续迭代，折叠手机将是重要形态之一。折叠手机的关键器件除了柔性OLED显示模组外，就是铰链和柔性盖板。目前折叠手机的出货量不多，其瓶颈之一在于折叠屏盖板。为全面实现柔性显示，柔性盖板材料同时要求柔性（可折叠）、耐磨性（物理接触）以及光学性能（透光性），应当具备可反复弯折、透明、超薄、足够硬度的特点，因此折叠屏盖板属于高壁垒高价值量环节。UTG（Ultra Thin Glass超薄玻璃）被认为是柔性折叠盖板重要的新方向，公司具备柔性可折叠玻璃盖板的全部制造工艺流程，包括玻璃减薄、切割及断面处理、玻璃表面处理等技术。目前和直接客户康宁、肖特、板硝子、旭硝子及知名终端消费电子客户和主流面板厂合作顺利，极限R角满足终端客户高等级需求，业已完成20万次弯折测试、跌落测试等性能测试。后续随着终端客户订单不断增加，将形成公司新的盈利增长点。

(6) 加快推进柔性可穿戴业务的扩产进度

公司在可穿戴模组领域的深耕细作及口碑，赢得了全球知名品牌客户资源，如A公司、华为、OPPO、三星、Fibit、华米等。并且凭借在行业内较高的知名度和美誉度，公司持续获取订单能力和全球市占率不断提升，为进一步向价值链中高端跃升，充分发挥柔性显示所具有的轻薄、可弯曲等优势，公司成功掌握了柔性OLED模组封装的核心技术，目前已实现向北美消费电子巨头批量出货多世代柔性OLED可穿戴手表。

近几年来，公司在柔性OLED模组封装方面积累了成熟的工艺和技术，伴随着国内客户在柔性可穿戴业务上不断增长的需求，公司将会进一步在柔性OLED业务发力，进而保障了柔性OLED业务的持续性及盈利性。

(7) 加快柔性OLED手机显示模组研发，配合面板厂做好产能准备

目前，柔性OLED模组制造等相关产业链基于前期获取垄断利润和保密模组制造相关技术等因素，仍封闭在面板厂商的生产环节中。但伴随着OLED产线的不断点亮和投产，加之OLED面板制造良率的不断提升，OLED面板的出货量将会持续增加。OLED面板将由完全垄断加速向多主体市场化演进，这必将促进OLED后制程即显示模组的商业化。同时，叠加面板制造商由于大规模模组生产所需的人力密集要求和管理难度等因素，都将促使面板厂将部分OLED手机显示模组制造业务进行外包。公司具备先发优势：一方面，依托在LCD手机高端显示模组所积累的固有优势经验；另一方面，公司在小尺寸OLED显示模组制造业务方面积累的工艺、技术、设备、人员等各要素领先优势。特别是公司在柔性OLED模组专业代工领域具备技术垄断性和唯一性，凭借在产业链配套、核心技术独享等方面的优势，积极配合面板厂做好柔性OLED手机模组产能准备。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触控显示器件材料	6,843,956,121.41	962,606,988.18	26.46%	13.62%	-6.24%	-0.34%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17年7月5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本公司于2020

年1月1日执行新收入准则，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详见附注五、39。

新收入准则要求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即2020年1月1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在执行新收入准则时，本公司仅对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

上述会计政策的累积影响数如下：

因执行新收入准则，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相应调整2020年1月1日合同负债82,133,373.80元、其他流动负债266,950.06元、预收款项-82,400,323.86元、合同资产9,873,100.05元、应收账款-9,873,100.05元。本公司母公司财务报表相应调整2020年1月1日合同负债1,935,156.03元、其他流动负债222,264.94元、预收款项-2,157,420.97元、合同资产9,873,100.05元、应收账款-9,873,100.05元。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新增子公司如下：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芜湖长信新型显示器件有限公司	长信显示	新设

本期减少子公司如下：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未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承洺电子（深圳）有限责任公司	承洺电子	注销